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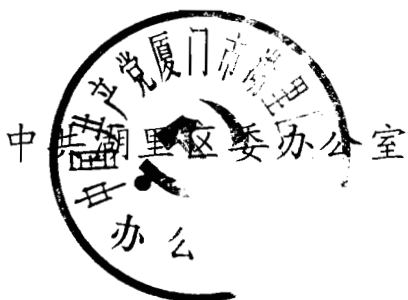
中共厦门市湖里区委办公室文件

厦湖委办〔2016〕53号



中共湖里区委办公室 湖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发《关于鼓励重点高校毕业生到湖里区 就业创业的意见》的通知

各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区直各部、委、办、局，各人民团体：
为进一步实施人才强区战略，助力湖里区产业转型升级，《关于鼓励重点高校毕业生到湖里区就业创业的意见》已经区委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关于鼓励重点高校毕业生到湖里区就业创业的意见

为进一步实施人才强区战略，吸引国内重点高校毕业生到我区就业创业，助力我区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结构升级，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意见。

一、扶持对象

国家“985”、“211”工程高校毕业的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以下简称“毕业生”），年龄不超过30周岁（博士研究生年龄可放宽至35周岁），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可享受本意见相关优惠政策。

1. 毕业生所学专业属湖里区公布的企业急需（紧缺）专业，2016年1月1日后新进湖里区辖区企业就业，在申报企业连续正规就业满6个月且目前仍在申报企业工作的。

2. 2016年1月1日后新在湖里区自主创业、担任法定代表人，且在我市缴交社会保险满6个月的。

二、优惠政策

（一）住房补贴。符合上述条件的重点高校毕业生可享受住房补贴。标准为：博士研究生1000元/月，硕士研究生800元/月，本科生500元/月。每名毕业生住房补贴享受期限不超过2年。

（二）人事关系档案及落户服务。符合上述条件的重点高校毕业生，所在企业与区人才服务中心签订人事代理协议

的，由区人才服务中心协助办理人事关系接收、档案转递等手续；符合厦门市落户条件，且本人愿意迁入户口的，区人才服务中心协助办理落户手续。

三、住房补贴申报程序

（一）提交材料：

1. 《湖里区重点高校毕业生住房补贴申领表》一式 2 份（附件 2）；
2. 毕业生的身份证、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3. 正规就业的需提供劳动合同原件及复印件、所在企业的营业执照或民办非企业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企业近期纳税凭证；自主创业的需提供所创办企业的营业执照或民办非企业登记证副本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企业近期纳税凭证。

（二）办理流程

住房补贴每年办理两次，在 4 月、10 月集中办理，毕业生所在企业向区人社局提出申请，区人社局审核后报区委人才办研究。

四、其他

（一）本意见中国家“985”、“211”工程高校，不含所属独立学院；高校毕业生含应届、往届毕业生，毕业时同时取得学历学位证书。

（二）“湖里区辖区企业”是指税收归属湖里区的企业或在湖里区登记的民办非企业；“正规就业”是指与企业签

订劳动合同，按规定进行就业登记并缴交社会保险；“在我区自主创业”是指营业执照或民办非企业登记在湖里区，且税收归属湖里区（不含个体工商户）。

（三）《湖里区企业急需（紧缺）专业指导目录》由区人社局、区发改局于每年第一季度向社会发布；所学专业是否属于区企业急需（紧缺）专业，以申报当年公布的《湖里区企业急需（紧缺）专业指导目录》为准。

（四）符合条件的毕业生所在企业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申报材料，逾期原则上不予受理。确因特殊情况导致毕业生或其所在企业错过上批次补贴申报时间的，由企业提交书面说明，区人社局、区委人才办审核同意后对上批次住房补贴给予补发，但补发期限最长不超过6个月。

（五）毕业生或其所在企业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或弄虚作假骗取优惠政策的，终止毕业生享受相关待遇，追回已发放的补贴资金，3年内不再接受毕业生所在企业的申报，并依法追究毕业生或其所在企业相应法律责任。

（六）本意见所涉及的优惠政策，与上级或本区其他优惠政策内容相同的，按“就高不重复”原则办理。

（七）本意见由区委人才办和区人社局负责解释，有效期至2019年12月31日。

- 附件：1. 2016年湖里区企业急需（紧缺）专业目录
2. 湖里区重点高校毕业生住房补贴申领表

附件 1

2016 年湖里区企业急需（紧缺）专业目录

1. 电子工程类
2. 通信信息类
3. 机械类
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类、计算机软件类、计算机网络技术类、计算机信息管理类、计算机多媒体技术类、计算机硬件技术类
5. 财政金融类
6. 工商管理类
包括：工商管理、市场营销、物流管理、营销与策划、国际物流、电子商务专业。
7. 旅游餐饮类
包括：旅游管理、旅游与酒店管理、酒店管理专业。
8. 艺术设计类
包括：艺术设计学、艺术设计、影视学、广播影视编导、多媒体设计与制作、室内设计技术和工业造型设计专业。
9. 新闻传播学类：
包括：广告学、广播电视新闻学、影视动画、数字传媒艺术、传媒策划与管理、媒体创意专业。

附件 2

湖里区重点高校毕业生住房补贴申领表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户籍地址					
	毕业院校		学历		专业	
就业创业情况	□ 正规就业	就业企业			企业地址	
		法人代表			税收归属地	
		工作岗位			合同期限	
		就业登记时间			社保缴交时间	—
	□ 自主创业	创业时间			创业地点	
		执照编号			主营业务	
		法人代表			社保缴交时间	—
服务企业或创办企业是否位于湖里高新技术园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补贴申领情况	已申领补贴月数			现申领补贴月份	—	
	月补贴金额			现申领补贴金额		
	申请人开户行			银行账号		
申请人承诺	<p>根据厦湖 [] 号文，我属于国家“985”、“211”工程高校毕业生，并在湖里区就业（创业），现申请住房补贴，本人承诺对提供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会承担包括退款在内的一切责任。</p> <p>申请人： _____ 年 月 日</p>					
企业推荐意见		区人社局审核意见		区人才办审批意见		
负责人：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企业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共湖里区委办公室

2016年4月20日印发
